

开封市人民政府

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有关事项的通告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以下简称新《行政复议法》）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行政复议法》相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继续实施现行的集中复议制度，除海关、金融、外汇管理等实行垂直领导的行政机关、税务和国家安全机关外，一级政府只设立一个行政复议机关，由本级政府集中行使行政复议职责，同级政府办公室作为本级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依法办理本级人民政府行政复议事项。

二、根据新《行政复议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申请人对开封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按照行政区划设立的派出机构（分局、派出所等）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的，也可以由该派出机构所在地的县（区）人民政府管辖。

三、自2024年1月1日起，全市各级行政机关作出行政行为时，应按照新《行政复议法》规定，及时调整文书内容，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申请行政复议的权利。符合新《行政复议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情形的，要依法提供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书的互联网渠道。符合新《行政复议法》第二十三条情形的，要明确告知申请人应当先申请行政复议。符合新《行政复议法》第三十二条情形的，要依法接收行政复议申请并及时处理。

四、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新《行政复议法》学习宣传工作，不断提升行政复议的社会知晓度，进一步推进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建设。

五、市、县（区）政府行政复议机构联系方式：

行政复议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0371）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1. 现场接待：开封市民之家三楼行政复议接待窗口 2. 邮寄地址：开封市晋安路158号	23870573 23868067
兰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兰考县黄河路北段机关大院	22752266
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杞县金城大道中段58号	28908037
通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通许县北阁路北段	24976213
尉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尉氏县鱼市街11号	27993772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祥符区县府东街18号	26665028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开封市八大街与安顺路交叉口海汇中心	23929226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开封市体育路16号	22786117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开封市北土街10号	23388957
开封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开封市中山路中段92号	27889151
开封市禹王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开封市禹王台区三里堡街45号	23911558

全国行政复议服务平台：<https://xzfy.moj.gov.cn/>

2023年12月28日